

中共忻州师范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

学工字[2022]2号

通知

各系（院）：

为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经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，由学生工作部负责学生信息统计工作，要求及时精准掌握各类学生信息，行动轨迹等信息。各系（院）书记、主任为第一责任人，各班辅导员为具体责任人。

根据工作要求，学生工作部建立学生信息排查工作群，专用于学生各类信息的统计工作。现需各系（院）选派一名责任心强、认真负责的信息员专门负责学生信息摸排、统计和上报工作。请各系（院）于16:00前在“疫情期间学生防控工作”群内报送信息员系别、姓名及联系电话，并要求信息员务必及时精准统计和上报各类信息，保持24小时手机通畅，同时，所有上报信息须经系（院）主要领导审核同意后方可上报。

望各系（院）领导高度重视，全力做好学生信息排查等工作，确保各类学生信息及时精准上报，为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举措、做出决策做好基础性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附：上报格式：**系（院）信息员：**，联系电话：**

